

诗与生活

回忆录

臧克家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

诗
与
生
活
回
忆
录

臧
克
家

四川人民出版社
一九八一年·成都

责任编辑：曹礼尧

封面设计：曹辛之

诗 与 生 活（回忆录） 臧克家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（成都盐道街三号）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1/36印张7 2/9插页12字数122千

1981年10月第一版 1981年10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1,500册

书号：10118·464

定价：0.69 元

内 容 介 绍

《诗与生活》是我国著名诗人臧克家的一部自传体的回忆录。它是诗人对自己七十多年生活经历的自述，也是诗人对自己五十多年写作生涯的总结。我们从中可以看到诗人从童年到成年的生活足迹，也可以看到他从《烙印》开始的创作道路。作品史料翔实，内容丰富，文字隽永，风格独特。

诗人的生活经历和写作生涯，有快乐，也有痛苦；有满足，也有歉仄。诗人丰富而生动的写作经验说明：“生活越深，表现力就越强”；“凡是反映了时代精神，贴近群众感情的作品，就受欢迎”；“艺术离不开技巧，但技巧不能成为艺术”……这些肺腑之言，经验之谈都十分宝贵，能给人以深刻的启示。

《诗与生活》话短长

一个人到了晚年，往往好回忆过去，这也不全是因为来日无多，反刍既往以求感情上的慰藉，至少在我，情况不是如此。

人生迟暮，好似夕阳下山，霞光万道明天壁，何必惆怅近黄昏？

我所以写这本回忆录——《诗与生活》，是由于几个原因。近几年来，不少报刊，出题要这类文章，有些从事评论、研究我的作品的同志们，向我了解有关生活与写作的情况，还有更重要的一点，是限于年龄与健康关系，下到波澜壮阔的生活里去，虽然雄心犹在，但事实上已经不可能了。我从事文艺写作，已经五十多年，一天不动动笔，心里就有点缺欠似的。无米作不成饭，没有生活怎能从事创作呢？

精神上，我是向前看的；生活的土壤，我只好向后挖掘了。

于是，一年多时间里，产生了这七篇追忆过去的文章。既然写的是过去的事情，为什么不名正言顺地题作《回忆录》而把它叫做《诗与生活》呢？

我有我的想法。

我写这样一本书的意图，不是单单描绘个人七十多年生活经历，目的在于：我是怎样把我生活过来的时代、环境、所见、所闻、所感的一些东西写成文艺作品——诗歌、散文、小说的。

我出生在光绪三十一年，亲身经历了辛亥革命，北洋军阀混战，武汉大革命，蒋介石的长期反动统治，八年的民族抗日战争，四年解放战争，直到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，站在天安门前，目送五星红旗凌空升起。

时代风云，在我眼前电掣风驰；人民的生活与斗争，象大海的波涛，在我胸中涌腾，新旧对比，有如朗朗晴空与如磐黑夜。

一个生活在社会主义时代的人，即使到了桑榆之年，也不会日夜思念往事，可是，当我在写这样一些文章的时候，却必须打开记忆的电门，让生活细流，涓涓地响动起来，叫一件件，一条

条往事亮出自己的影子，而无遁形，无遗响，想用一支墨笔给时光老人写生，不但使他神情毕肖，而且使他须眉俱现。

当然，这是困难的。但对作者来说是有兴趣的，对读者呢，也是有意义的。

在写这些东西的时候，有如在记忆的海洋里浮沉。有快乐，有痛苦，有满足，有歉仄。在下笔之前，先想呀想，把六七十年前的人物、姓名、语言、风貌，把当时的环境、形势、人民生活、自然风光全都显现在眼前，有动于心中。这时候，我不是作为一个作家伏在台灯之下写传记，而是重新生活于过去了。往事一纵即逝，情绪象一条热线打断了就不容易接上去。一篇文章不到两万字，而花费的时间和心血的代价却是高昂的。为了一点细微的情节，穷思苦追，日夜不放，头为之昏昏，饮食为之乏味，深夜睡梦中记忆忽然与台灯同时亮起，摸到一支铅笔，在一片纸上把它草草记录下来，心安神怡，如获至宝。一篇文章完成了，一个又一个小条上，画满了蝇头小字。为了查对一事实，致函老友以求正。此中苦乐，只自知也。

我写过去的生活，为了给写作做背景，无关大体的细节，一概剪去。我不是在为个人写传

记，我是在为创作写生活呵。

从这本《诗与生活》里，可以窥见我从童年到老年走过的足迹，也可以看出我从《烙印》开始的创作道路。这两者是密切联系而不可分割的。五十多年的写作经验，使我得出一条真理：生活底子越厚，感受越深，产生的作品也就越好。对生活不能深入，浮光掠影，或淡然视之而未深深被打动，在这种情况下写出来的东西，就浅薄、粗糙。凡是反映了时代精神，贴近群众的感情，富于战斗性和引人向上的创作，就受到欢迎；反之，背离了这些条件的东西，就会发生不良的影响。

一个作家艺术表现能力的强弱，固然离不开刻苦学习，多方借鉴，但主要的是对生活 的关系。生活越深，表现力就越强。艺术离不开技巧，但技巧不能成为艺术。

我常想自己的情况。我从小生活在乡村，我爱乡村。终年和农民在一起，我爱农民，同情他们的不幸遭遇。这种爱，是深刻的，痛切的，因此表现农民悲惨生活，描绘农村自然风景的作品就引起注意，得到共鸣。一九二七年亲身参加了轰轰烈烈的武汉大革命，它在我的思想上打上了红的印烙，但当这场大革命失败以后，我脱离了

战斗行列，对蒋介石反动政权虽然表示反抗，但对革命前途却觉得十分渺茫，因而在情绪上就有了消沉的一面，写了《万国公墓》、《失眠》、《粒砂》这样几篇带有忧郁悲伤情调的诗。这个例子，既说明了生活与创作的关系，也表现出思想性对于创作的重要。同样一种生活，因为思想立场不同就有种种看法，创作的时候，也就取舍不同，得到的结果可以想见了。

在为这本回忆录写序言的时候，我把这七篇文章重读一遍，心里感触是很深的。自己生活过来的几个大时代，是狂风暴雨的时代，无数革命战士，亿万英雄人民，冲锋陷阵，昂首前进，而我总是落在后边，脚步迟迟。在写作方面，数量甚多而可取者少。象一滩砂粒，在时代的浪涛中一淘，能有几多片金屑呢？

我所以写这样一本书，是希望读者，特别是爱好文艺的青年同志们，从中吸取我的经验——生活上的，写作上的。这些经验，有失败的，也有可取的。

1981年1月5日

目 录

《诗与生活》话短长

皓首忆稚年

——童年、少年生活掠影

新潮澎湃正青年

奔向武汉——光明的结穴处

悲愤满怀苦吟诗

高唱战歌赴疆场

少见太阳多见雾

长夜漫漫终有明

皓首忆稚年

——童年、少年生活掠影

“人生思幼日。”龚定庵这五字短句，打动过多少人心。一个上了年纪的人，对于自己的过去，怀着眷念回顾之情，这是不免的。眷念过去，不应该是因为来日无多，作为精神上的回光返照；眷念过去，应该作为总结的探索，目的是为了开辟未来。

在人的一生中，童年、少年、青年时代，虽然比较稚嫩，但它是生气勃勃的，譬如一棵小树，沐浴着阳光雨露，经历了严冬的冰雪，蓬勃生长，枝叶繁茂，挺然而立，成为栋梁之材。

年轻时候的事情，忆来总是很清晰的。当年的印象好似钉子打进木头里一般牢固，事隔几十

年，那情景，那形象，带着鲜亮的色彩、亲切的声音，媚人的、动人的、亲人的，来到眼前、耳中、心上。

我生在光绪三十一年，作为“大清”的一个“子民”来到世界上。我看过清朝的“龙旗”，中华民国的“五色旗”，看过蒋介石统治时期的“青天白日”旗，这些黑暗、悲惨、痛苦时代的标志，被革命的风暴吹空，五星红旗，终于高高地，高高地猎猎飘扬在祖国的万里晴空。

一幕一幕的时代风云，在记忆的长空中飘忽而过，一声一声悲惨的呼喊、战斗的号角，清晰地，清晰地，在耳中回响。

在漫长的岁月中，在崎岖的道路上，有个人的影子，有自己的脚踪。

我的故乡是山东诸城，属于胶东半岛，第一次世界大战时，青岛德国人的大炮，震得我家的窗纸响。这个县属古琅玕，秦始皇东巡，曾在这儿刻石纪功，这就是有名的琅玕刻石。我的村子——臧家庄，在西南乡，离城十八里路。它孤高的踞踞在一个小岭头上，树木不多，干旱缺水。我家门口，对着两座青山，一座是常山，一座是马耳山，苏东坡在密州作知州时，曾到常山打猎，也留下了“试扫北台看马耳”的诗句。臧家

庄，自然风光并不优胜，但我生于斯，长于斯，我对它感情是湛深的。在诗篇中，我带着欣赏的厚意描绘过它的大自然风貌，美丽而又悲惨；我带着浓厚的情感刻画过故乡的农民，他们勤劳、纯朴、智慧，但是命运呵，却痛苦酸辛，令人悲愤！

我于一九〇五年出生在一个由中而小的地主家庭里。这个家庭是封建的，但它的文化空气很浓。我八岁，生母便去世了。我父亲从法政学堂毕业，被肺病折磨得连翻个身也无力，终年咯血，仅仅活了三十四岁。我的祖父、曾祖父，都在前清中过不大不小的“功名”。我们村子里，除了臧姓的以外，全是贫农，一共五六十户，姓名各异，而悲惨的情况，生活的酸辛，都是一样的。我们县里，土地大量集中，“对山堂”、“望山堂”这两家姓臧的大地主，就拥有膏腴之地近百顷。正如《红楼梦》里所描写的，几十个庄子属于一个财主，这些庄子里的农民，种的土地，住的房屋，甚至连同一条身子，全是他们的。经济剥削，政治压迫，使成千上万的农民沦为奴隶，生死之权，操在地主手中，一有不满，便大发雷霆：“揭锅、退地、封锁门！”一般穷苦的农民，穷得冬不见棉，春不见粮。我曾经用这样的

诗句去形容他们的悲惨生涯：“穷得上吊找不到一条绳子！”这决非夸张，恐犹不及。

我家的堂号是“凝翠轩”，是颇有诗意的。但在饿花了眼睛的贫困农民眼中，恐怕只会感到面前这三座大山（“马耳”、“常山”之外，还有遥弄青影的“五莲山”）的压力，决不会去欣赏它们的什么“翠”色的吧？

在八九岁入私塾之前，我的生活真是海阔天空，它给我留下了终生难忘的美丽深刻的印象，和当时极度欢愉、忆来却不胜感慨的生活教育。我的文艺兴趣，也从这时候萌生。可以说，没有入学，已经亲眼看到、感觉到从书本上读不到的东西。

稚年的印象总是清晰的，它带着无比的深情在记忆中活鲜。那时候，有一二十个和我年龄仿佛的伙伴在一起游玩，我是野孩子队伍里的一员，他们全是贫农家的孩子，我们风里雨里厮混在一起，连饭有时也忘了吃。春天，自己扎风筝在南园里比赛，一张张小脸快乐而紧张地仰望着天空，手里的线越放越长，争看谁的飞得更高，顺手从菜地里拔一棵大葱，一面嚼着，辣得擦眼泪。为了用线网到丛林中去捕捉过路的候鸟，不怕跑好几里路。夏天，爬上高树去掏雏鸟，用马

尾扣子聚精会神、目不转睛地去吊鸣蝉。在滂沱的大雨中，争着在水流里抢一个冲来的红枣，得到的人，一声欢呼，把雨声压倒。一场暴雨过后，池塘水满，蛙声四起。我们光着屁股，用荷叶塞好鼻子，一个“没子”扎到水底，冒出来的时候，从头到脸用手一抹。秋天的大野，格外旷阔，我们列起阵势，互相掷石块，田野成了我们的战场。冬日，比赛用高粱秸扎的风车，在冷风中跑得满身大汗，有时也加入打猎的人群，看雄鹰逐狡兔，一气跑十几里路远。夜晚捉谜藏，藏到村边的松柏荫中，藏到荒园的大草垛里，屏息侧耳，既害怕，但又恐被同伴找到。我们也一起听大人讲故事，学着唱民歌，直到今天，我还清楚地记得下面这首讽刺结了婚忘了娘的歌谣：

“山老鸱，尾（读一）巴长，将了媳妇忘了娘，把娘背到山沟里，媳妇背到炕头上，出啦出啦吃面汤，吃完面汤想他娘，他娘变了个矢车郎，碰了南墙碰北墙。”

我们也常常唱：“小白鸡，咯，咯，咯（音鸽），老娘爱吃嫩黄瓜……”

这些穷孩子当中，和我最要好、终天不离群的有两个，一个是“大机匠”的儿子群祥，另一个是“四机匠”的儿子三祥。我们是比邻，一场

之隔，我们住着四合院，他们三家住了六间低矮的小草房。但是阶级并没有把我们分开。三祥，为人老实，鼻子有点毛病，说话嗡嗡的。一家四口，揭不开锅，年纪大点了，得为糊口到处奔忙。每到冬天，他带上几包针，到南山里去，走一村叫一村：“拿烂头发来换洋针啦！”听起来好似唱歌似的，不知这九个字中包含多么深沉的悲痛和酸辛呀！凭一根一根“洋针”换得妇女们一窝窝烂头发，卖给“洋人”。其实呢，这等于叫化子。没吃的，要点白薯打发肚子，山里人厚道，自己穷，也同情穷人。夜里，走到哪里，在哪里借宿一晚。三祥虽然老实，但也有穷人的“直性”。有一年闹灾荒，穷人们饿花了眼，结成大队向“吕标”大地主家去抢粮，这是“犯法”的、冒险的事，三祥也去了。听说在我县解放之前，他参加了红色农协，国民党反动军队来把他杀了！

群祥，比三祥聪明、勇敢，有个闯劲。因为在故乡无法生活下去，他们全家在一天夜间，“起黑票”闯了关东。一九二八年六、七月间，我被国民党追逼，逃到了沈阳，就和他们一家睡在一张大炕上。这时，他再也不是一个光着屁股的儿时伴侣了，凭聪明能干，混“菜行”了。谈

起童年往事，热情欲流，亲爱如手足。他比我大约小一岁，文化大革命前还通过信，现在还该活在人间吧？

群祥的爸爸大机匠，为人老实，默默地挑一副沉重的生活担子，和我们这些孩子不大接近，他对我们没有吸引力。他的四叔四机匠，和他挨屋住，过着穷苦的日子，有时好抹一把小“牌”。五机匠，就不同了，穷得春天吃地瓜秧，冬天穿不上条棉裤，下雪了，才凑合着做一件小棉袄，又短又瘦，想插手到袖筒里暖一下也不可能。脸上枯黄，象一个苦瓜。但他的性格和几个哥哥不同（二机匠，可能早年死亡，我没见过，三机匠住在村后，先是织布，后来给我族祖家作了长工），极幽默，好说笑话，而且“荤”的多。生活苦得要命，但他以笑脸去承受。我们这些孩子，愿意围绕着，听他说些开心逗乐的“村”话。王家六个机匠，我们孩子们最喜欢、和我感情最深的，要数六机匠了。这个穷光棍，是我最佩服、最亲爱不过的一个人了！他勤劳劳动，作人诚实正派，智慧高，有才华。记忆力强得惊人，口头又伶俐，他肚子里装满了许许多多“瞎话”（故事），打动过我们孩子的心！他是我第一个老师，启发我的心灵，培养我对文艺爱